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1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0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5月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0.902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6,840,469.3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46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的第三次分红

注:(1)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0次。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 10 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3)本次分红方案可根据权益登记日前本基金的可分配收益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调整。分红金额如有变化,本公司将在红利发放日公布分红金额调整公告,最终收益分配方案则以该公告为准,以确保本次分红行为符合相关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要求。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5月13日
除息日	2020年5月1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5月1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0年5月13日,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0年5月14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5月15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根据《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3.3 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0年5月13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9788或021-38789788)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0年5月13日前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3.4 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或021-38789788,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3.5 权益登记日至红利发放日注册登记人不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非交易过户和基金转换等业务的申请。

3.6 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证转账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基金注册登记人可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7 咨询办法

(1)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zhfund.com。

(2)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或021-38789788。

3.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2日

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0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6月18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6月18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6月1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6月1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6月18日

注:(1)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开放运作和封闭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第二个封闭期为第二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6个月后对应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止,即2020年6月13日(含)至2020年12月13日(含)。

(2)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包括该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本次开放期为20个工作日,即 2020年5月18日(含)至 2020 年6月12日(含)。

(3)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第二个封闭期为第二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6个月后对应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止,即2020年6月13日(含)至2020年12月13日(含),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4)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且该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5)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旗下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01)、中海 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5001)、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31)、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41)、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级392001,B级392002)、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395011,C类395012)、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61)、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11)、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3001)、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003,C类000004)、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66)、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98,C类000299)、中海彩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97)、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878,C类000879)、中海彩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9)、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52)、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74)、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3)、中海魅力长三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64)、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4)、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66)、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2965,C类002966)、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46)及本基金之间的在前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转换。

2. 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除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3)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除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020年5月18日(含)至 2020 年6月12日(含)为本基金开始运作以来的第二个开放期。本基金将于2020年5月18日(含)至2020 年6月12日(含)的每个工作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时除外)。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自 2020年6月13日(含)起,本基金将进入下一个封闭期。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的开放期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开始日(含)的份额净值。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的开放期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代销机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追加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平台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注:(1)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等特定投资群体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为1份(除非该账户在销售机构或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若某笔赎回或转换导致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或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剩余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起赎回,即交易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为1份。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50%
N≥30日	0

注:(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申购补差费率 = 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以基金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转换费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不按照转换的总份额计算其转换费用;

(3)"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基金份额在转换后,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

(6)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所持任一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任何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1份。

当某笔转换业务导致投资者基金账户内余额小于转出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最低持有份额"的相关条款规定时,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或降级。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视同基金赎回,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9)投资者只能在前端收费模式下进行基金转换;

(10)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②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③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人可在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办理程序及交易规则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法定代表人:杨皓鹏

电话:021-68419518

传真:021-68419328

联系人:周颖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或021-38789788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2)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21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218

负责人:刘承来

电话:010-66493583

传真:010-66425292

联系人:郑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7.1.2 场外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汎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安根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景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微商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珠海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财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和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 情况,请详阅该2019年10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上的《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了解本基金申购和赎回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业务相关事宜。

3、有关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 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2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徐小勇任职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徐小勇
任职日期	2020-05-11
过往从业经历	曾就职于建设银行总行信托投资公司、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曾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部负责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万联证券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经与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协商一致,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5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万联证券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已在万联证券代销的基金及后续新增在万联证券代销的基金。

二、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0年5月1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万联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已在万联证券代销且已开通定投功能基金的定投业务。具体可参与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以代销机构页面最终所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万联证券办理基金定投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代销机构页面所示为准。

三、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0年5月1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万联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已在万联证券代销且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参与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以代销机构页面最终所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四、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0年5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已在万联证券代销的基金可参与万联证券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情况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则以万联证券规定为准。

各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万联证券代销的开放式基金,则自该基金在万联证券开放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万联证券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则以万联证券规定为准。

重要提示:

1、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开始或结束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 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万联证券所有,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2

网址:www.wlzq.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站: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关于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安财富")签署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济安财富自2020年5月14日起办理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4133)的销售相关业务。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jianfortune.com

客服热线:400-673-7010

2、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avicfund.cn

客服电话:400-666-2186

二、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属本公司。

特此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2日

关于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369号文注册,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20年4月27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0年5月26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与《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募集情况,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20年5月13日。本基金2020年5月13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自2020年5月14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2日

关于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联接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0年5月1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90012)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http://www.18.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关于华商恒益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销售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2020年5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华商恒益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8488)参加部分销售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活动期间

自2020年5月12日起,优惠活动结束时间请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二、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的费率优惠活动:

直销电子支付方式	申购费率优惠	定投费率优惠
建设银行龙卡	8折	5折
招商银行龙卡	8折	8折
农业银行龙卡	7折	4折
中国银行龙卡	6折	暂不支持
工商银行龙卡	4折	4折
民生银行龙卡	4折	4折
银联支付-兴业银行龙卡	4折	4折
银联支付(包括中信银行龙卡、浦发银行龙卡、长沙银行龙卡、南京银行龙卡、金华银行龙卡、上海农村商业银行龙卡、广发银行龙卡、光大银行龙卡)	4折	暂不支持
通联支付(包括招商银行龙卡、工商银行龙卡、农业银行龙卡、中国银行龙卡、建设银行龙卡、中信银行龙卡、光大银行龙卡、浦发银行龙卡、华夏银行龙卡、民生银行龙卡、兴业银行龙卡、浦发银行龙卡、上海银行龙卡、邮政储蓄银行龙卡、平安银行龙卡)	4折	4折
天天盈账户	4折	4折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申购或定投业务时,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本基金参与下列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

序号	代销机构	优惠渠道	费率优惠	
			申购优惠	备注说明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	8折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6折(定期定额投资)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柜面渠道	8折(柜面渠道),4折(网上交易、手机APP)	不低于0.6%
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	4折(网上交易),1折(手机APP)	
6.	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	4折(网上交易),1折(手机APP)	
7.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	1折(定期定额投资)	
8.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9.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1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手机APP、金阳光系统	4折	不低于0.6%
1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1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14.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	4折	不低于0.6%
1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	4折(网上交易),1折(手机APP)	
1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	4折	不低于0.6%
17.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1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1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全渠道	1折	
2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21.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2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2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25.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26.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27.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28.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全渠道	1折	
2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30.	西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全渠道	1折	
31.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3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3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3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35.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36.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1折(一路钱包)	
37.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6折	
38.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3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4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4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42.	深圳前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43.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44.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45.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46.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47.	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	1折	
48.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49.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50.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51.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不低于0.6%
52.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53.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54.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55.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56.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57.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4折	
58.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59.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1折	
60.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61.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	最低1折起	
62.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63.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64.	深圳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65.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渠道	最低1折起	

投资者通过以上代销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注意事项:

1、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